

編號 ACD/005/14

Ref. No.:

日期 2014年10月22日

Date: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通告 CIRCULAR

事項 亞洲商品期貨合約準備的更新資料
Subject:

查詢 HKATS 熱線 2211 6360
Enquiry: 陳玉珊女士 2840 3701 / 姚雪女士 2840 3919

交易所計劃推出四隻期貨合約 — 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倫敦鋅期貨小型合約、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 (以下簡稱“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 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有關期貨合約有待證監會批准。

有關交易所於 2014 年 8 月 29 日發出亞洲商品期貨合約的準備的通告 (編號: ACD/004/14)，第一次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準備測試已於 2014 年 9 月 28 日完成。為了讓更多的參與者模擬其處理上述四隻期貨合約的交易、結算運作及相關的業務，交易所邀請參與者參與暫定於 **2014年11月8日(星期六)** 舉行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第二次準備測試。

若參與者計劃首日參與即將推出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API 8動力煤期貨合約，其必須參加並通過第一次或是次準備測試。參與者沒有參與或通過第一次準備測試，必須參加是次準備測試才可於首日參與即將推出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API 8動力煤期貨合約。

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API 8動力煤期貨合約將會有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相應的交易和結算收市時間分別為凌晨1:00和凌晨1:45。

為方便參加者驗證其應用程式介面 (OAPI) 作準備，一個設有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已於HKATS電子交易系統和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提供測試環境。

建議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詳情 (有待證監會批准) 載列於附件一以供參考。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有關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規則修訂將於監管機關審批後以另一通告公佈。

交易安排

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買賣將按香港假期進行。

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建議的大手交易的最低合約交易量要求為 50 張合約而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建議的大手交易的最低合約交易量要求為 25 張合約。

參與者必須具備人民幣及美元結算功能，分別能為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交易進行結算，方准參與進行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買賣。

結算安排

參與者需具備結算人民幣及美元的能力。非結算所參與者應確保委任的全面結算參與者合資格代其結算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亦將於日內發出通告，通知有關結算測試的資料及安排。

準備測試

香港交易所已安排於 **2014 年 11 月 8 日（星期六）** 進行跨午夜準備測試，以協助參與者模擬其處理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交易、結算活動及相關操作。非結算所參與者需確保負責其結算的全面結算參與者參加準備測試。

交易所建議參與者檢視其系統及運作程式，確保已進行充分的準備，足可支援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交易及結算，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OMnet 應用程式介面(OAPI)；
2. 結算及交收系統；及
3. 其他的前端和後端系統和操作。

即將推出的倫敦金屬期貨小型合約以及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從推出的首日起會實施為期兩週的穩定期。在此期間，只有參與者完成交易所所有相關交易和結算系統測試，包括認證和準備測試，並在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指定的結算銀行設立相關賬戶才允許交易亞洲商品期貨合約。

參與者如需進行準備測試，請填妥相關報名表格(附件二) 及問卷(附件三)並於 **2014年10月31日(星期五)或之前** 傳真至 +852 2509 0724 或 +852 2877 0017 或電郵至 ClickSupport@hkex.com.hk。當確認登記後，參與者會透過電郵收到交易測試的資料。

環球市場科
亞洲商品部
董事總經理
白碧梅 謹啟

含附件

本通告已以英文及另以中文譯本刊發。如本通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

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
建議合約細則

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
合約細則

以下合約細則適用於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

標的	電解鋁（定義按倫敦金屬交易所規則及規例不時界定）
合約單位	5 噸
交易貨幣	人民幣
合約月份	即月及後續 11 個曆月。行政總裁可經諮詢證監會後不時增設其認為合適的合約月份進行交易
報價	每噸人民幣
最低波幅	每噸人民幣 5 元
最高波幅	按交易所不時規定
立約成價	由結算所登記的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價格
立約價值	立約成價乘以合約單位
持倉限額	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25,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就每名客戶而言，則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25,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
大額未平倉合約	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及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就每名客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
開市前議價時段	無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 (日間交易時段) 及 下午 5 時至翌日凌晨 1 時 (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 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 英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銀行假期當天不設收市後期貨 交易時段
最後交易日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 (日間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 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
交易方法	本交易所的自動電子交易系統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最後交易日	倫敦金屬交易所就其鋁期貨合約釐定的最後交易日 (通常為 即月第三個星期三的前兩個營業日) 如該日並非香港營業日, 則以緊貼的前一個香港營業日作為 最後交易日
最後結算日	最後交易日後第二個香港營業日
結算方式	以現金結算合約
結算貨幣	人民幣
最終結算價	倫敦鋁期貨小型合約的最終結算價是由結算所釐定的整數, 以 倫敦金屬交易所就鋁期貨合約釐定及公佈的正式結算價, 按香 港財資市場公會在最後交易日上午 11 時 15 分 (香港時間) 公 佈的美元兌人民幣即期定盤價換算為人民幣等價金額, 並按金 額第一個小數位四捨五入為整數
現金結算價值	最終結算價乘以合約單位
交易費 (每邊每張合約計算)	交易所費用: 人民幣 3.00 元 以上金額不時可予更改。
徵費	證監會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 規定的收費率或金額繳付

交易所參與者須以人民幣等價金額繳付規定的證監會徵費（按交易所釐定的匯率換算，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人民幣分）

佣金

可商議

附註：

倫敦金屬交易所正式結算價（「LME 定價資料」）附帶或與之相關的版權、保密權及一切其他權利概屬倫敦金屬交易所所有。所有涉及 LME 定價資料的提述均經倫敦金屬交易所批准，惟本交易所使用 LME 定價資料概不牽涉倫敦金屬交易所，倫敦金屬交易所亦概不就本交易所使用 LME 定價資料又或任何在本交易所處理的合約或其是否適合作任何用途承擔任何責任。未經倫敦金屬交易所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使用 LME 定價資料作任何用途。

下列信息為財資市場公會網站的免責和版權聲明：

- a. 本網站的所有定價和參考價只供一般參考，所有定價和參考價資料均延遲公布。財資市場公會將盡力提供連續、準確與及時的服務。然而，財資市場公會及其資料提供夥伴不代表、亦不會對網站內的任何定價和參考價作出任何明確或間接的陳述、保證或承擔，並對基於該等資料或有關的中斷、錯漏或延誤而作出的任何決定或導致的疏忽或損失概不負責。閣下瀏覽或下載任何定價和參考價，即表示閣下接納免責聲明的內容，並同意遵守其條款。
- b. 對於因進入該等網站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財資市場公會恕不負責。
- c. 本網站所載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文字、圖像、繪圖、圖表、照片及數據或其他材料，均受版權保障。網站內所有受版權保障的內容均屬財資市場公會所有。各界可轉發或轉載全部或部分資料，但須註明資料來源。

倫敦鎳期貨小型合約
建議合約細則

倫敦鎳期貨小型合約
合約細則

以下合約細則適用於倫敦鎳期貨小型合約：

標的	電解鎳（定義按倫敦金屬交易所規則及規例不時界定）
合約單位	5 噸
交易貨幣	人民幣
合約月份	即月及後續 11 個曆月。行政總裁可經諮詢證監會後不時增設其認為合適的合約月份進行交易
報價	每噸人民幣
最低波幅	每噸人民幣 5 元
最高波幅	按交易所不時規定
立約成價	由結算所登記的倫敦鎳期貨小型合約價格
立約價值	立約成價乘以合約單位
持倉限額	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25,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就每名客戶而言，則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25,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
大額未平倉合約	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及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就每名客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
開市前議價時段	無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日間交易時段）及 下午 5 時至翌日凌晨 1 時（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

英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銀行假期當天不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最後交易日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 (日間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
交易方法	本交易所的自動電子交易系統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最後交易日	倫敦金屬交易所就其鋅期貨合約釐定的最後交易日 (通常為即月第三個星期三的前兩個營業日) 如該日並非香港營業日, 則以緊貼的前一個香港營業日作為最後交易日
最後結算日	最後交易日後第二個香港營業日
結算方式	以現金結算合約
結算貨幣	人民幣
最終結算價	倫敦鋅期貨小型合約的最終結算價是由結算所釐定的整數, 以倫敦金屬交易所就鋅期貨合約釐定及公佈的正式結算價, 按香港財資市場公會在最後交易日上午 11 時 15 分 (香港時間) 公佈的美元兌人民幣即期定盤價換算為人民幣等價金額, 並按金額第一個小數位四捨五入為整數
現金結算價值	最終結算價乘以合約單位
交易費 (每邊每張合約計算)	交易所費用: 人民幣 3.00 元 以上金額不時可予更改。
徵費	證監會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規定的收費率或金額繳付 交易所參與者須以人民幣等價金額繳付規定的證監會徵費 (按交易所釐定的匯率換算, 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人民幣分)
佣金	可商議

附註：

倫敦金屬交易所正式結算價（「LME 定價資料」）附帶或與之相關的版權、保密權及一切其他權利概屬倫敦金屬交易所所有。所有涉及 LME 定價資料的提述均經倫敦金屬交易所批准，惟本交易所使用 LME 定價資料概不牽涉倫敦金屬交易所，倫敦金屬交易所亦概不就本交易所使用 LME 定價資料又或任何在本交易所處理的合約或其是否適合作任何用途承擔任何責任。未經倫敦金屬交易所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使用 LME 定價資料作任何用途。

下列信息為財資市場公會網站的免責和版權聲明：

- a. 本網站的所有定價和參考價只供一般參考，所有定價和參考價資料均延遲公布。財資市場公會將盡力提供連續、準確與及時的服務。然而，財資市場公會及其資料提供夥伴不代表、亦不會對網站內的任何定價和參考價作出任何明確或間接的陳述、保證或承擔，並對基於該等資料或有關的中斷、錯漏或延誤而作出的任何決定或導致的疏忽或損失概不負責。閣下瀏覽或下載任何定價和參考價，即表示閣下接納免責聲明的內容，並同意遵守其條款。
- b. 對於因進入該等網站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財資市場公會恕不負責。
- c. 本網站所載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文字、圖像、繪圖、圖表、照片及數據或其他材料，均受版權保障。網站內所有受版權保障的內容均屬財資市場公會所有。各界可轉發或轉載全部或部分資料，但須註明資料來源。

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
建議合約細則

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
合約細則

以下合約細則適用於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

標的	電解銅（定義按倫敦金屬交易所規則及規例不時界定）
合約單位	5 噸
交易貨幣	人民幣
合約月份	即月及後續 11 個曆月。行政總裁可經諮詢證監會後不時增設其認為合適的合約月份進行交易
報價	每噸人民幣
最低波幅	每噸人民幣 10 元
最高波幅	按交易所不時規定
立約成價	由結算所登記的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價格
立約價值	立約成價乘以合約單位
持倉限額	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50,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就每名客戶而言，則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50,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
大額未平倉合約	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及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就每名客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
開市前議價時段	無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日間交易時段） 及下午 5 時至翌日凌晨 1 時（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

英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銀行假期當天不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最後交易日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 (日間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9 時至正午 12 時
交易方法	本交易所的自動電子交易系統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最後交易日	倫敦金屬交易所就其銅期貨合約釐定的最後交易日 (通常為即月第三個星期三的前兩個營業日) 如該日並非香港營業日, 則以緊貼的前一個香港營業日作為最後交易日
最後結算日	最後交易日後第二個香港營業日
結算方式	以現金結算合約
結算貨幣	人民幣
最終結算價	倫敦銅期貨小型合約的最終結算價是由結算所釐定的整數, 以倫敦金屬交易所就銅期貨合約釐定及公佈的正式結算價, 按香港財資市場公會在最後交易日上午 11 時 15 分 (香港時間) 公佈的美元兌人民幣即期定盤價換算為人民幣等價金額, 並按金額第一個小數位四捨五入為整數
現金結算價值	最終結算價乘以合約單位
交易費 (每邊每張合約計算)	交易所費用: 人民幣 5.00 元 以上金額不時可予更改。
徵費	證監會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規定的收費率或金額繳付 交易所參與者須以人民幣等價金額繳付規定的證監會徵費 (按交易所釐定的匯率換算, 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人民幣分)
佣金	可商議

附註：

倫敦金屬交易所正式結算價（「LME 定價資料」）附帶或與之相關的版權、保密權及一切其他權利概屬倫敦金屬交易所所有。所有涉及 LME 定價資料的提述均經倫敦金屬交易所批准，惟本交易所使用 LME 定價資料概不牽涉倫敦金屬交易所，倫敦金屬交易所亦概不就本交易所使用 LME 定價資料又或任何在本交易所處理的合約或其是否適合作任何用途承擔任何責任。未經倫敦金屬交易所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使用 LME 定價資料作任何用途。

下列信息為財資市場公會網站的免責和版權聲明：

- a. 本網站的所有定價和參考價只供一般參考，所有定價和參考價資料均延遲公布。財資市場公會將盡力提供連續、準確與及時的服務。然而，財資市場公會及其資料提供夥伴不代表、亦不會對網站內的任何定價和參考價作出任何明確或間接的陳述、保證或承擔，並對基於該等資料或有關的中斷、錯漏或延誤而作出的任何決定或導致的疏忽或損失概不負責。閣下瀏覽或下載任何定價和參考價，即表示閣下接納免責聲明的內容，並同意遵守其條款。
- b. 對於因進入該等網站而引起的任何損害或損失，財資市場公會恕不負責。
- c. 本網站所載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所有文字、圖像、繪圖、圖表、照片及數據或其他材料，均受版權保障。網站內所有受版權保障的內容均屬財資市場公會所有。各界可轉發或轉載全部或部分資料，但須註明資料來源。

API 8 動力煤期貨
建議合約細則

API 8 動力煤期貨
合約細則

以下合約細則適用於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

標的	API 8 動力煤指數
合約單位	200 噸
交易貨幣	美元
合約月份	即月及後續 23 個曆月。行政總裁可經諮詢證監會後不時增設其認為合適的合約月份進行交易
報價	每噸美元及仙
最低波幅	買賣為每噸 0.05 美元，最終結算為每噸 0.01 美元
最高波幅	按交易所不時規定
立約成價	由結算所登記的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價格
立約價值	立約成價乘以合約單位
持倉限額	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50,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就每名客戶而言，則以所有合約月份合約淨額合共 50,000 張（長倉或短倉）為限
大額未平倉合約	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每名交易所參與者就其本身賬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及於任何一個合約月份，就每名客戶而言為 500 張未平倉合約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日間交易時段） 下午 5 時至翌日凌晨 1 時（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8 時至正午 12 時

英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銀行假期當天不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最後交易日 交易時間 (香港時間)	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 15 分 聖誕前夕、新年前夕及農曆新年前夕交易時段將不會超過正午 12 時。該三天的交易時間為上午 8 時至正午 12 時
交易方法	本交易所的自動電子交易系統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最後交易日	合約月份最後一個星期五，惟下列情況除外： 1. 若即月的最後一個星期五並非英國營業日，則以緊貼的前一個同為英國營業日的香港營業日作為最後交易日； 2. 若屬英國營業日但並非香港營業日，則以緊貼的前一個香港營業日作為最後交易日
最後結算日	最後交易日後第二個香港營業日
結算方式	以現金結算合約
結算貨幣	美元
最終結算價	API 8 動力煤期貨的最終結算價是一個取小數位後兩個位的數字，代表到期合約月份最後一個星期五或前後阿格斯／麥氏煤炭價格指數報告公佈的月平均 API 8 指數，按數字的第三個小數位四捨五入
現金結算價值	最終結算價乘以合約單位
交易費 (每邊每張合約計算)	交易所費用：1.00 美元 以上金額不時可予更改
徵費	證監會徵費及投資者賠償徵費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不時規定的收費率或金額繳付。 交易所參與者須以美元等價金額繳付規定的證監會徵費（按交易所釐定的匯率換算，並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美仙）。
佣金	可商議

附註：

API 8 是 Argus Media Limited (「Argus」) 和 IHS Global Limited (「IHS」) 所有的商標，未經授權不可使用。Argus 和 IHS 獨家擁有 API 8 指數的所有版權及數據庫權，未經授權不可使用。Argus 和 IHS 概非保薦、保證、銷售或推廣任何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與 API 8 動力煤期貨合約的管理、推廣或買賣亦無任何相關責任或法律責任。Argus 和 IHS 概不作任何明確或暗示的保證或陳述（包括對採用 API 8 指數所得結果），並按法律允許最大範圍排除一切有關使用 API 8 指數的法律責任。